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4-100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美国FDA新药临床试验批准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1月28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通知，由中美华东申报的HDM1005注射液药品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得美国FDA批准，可在美国开展I期临床试验，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该药物基本信息

药物名称：HDM1005注射液

IND编号：174224

适应症：本品用于阻塞性睡眠呼吸暂停（OSA）合并肥胖或超重患者的治疗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申请人：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二、该药物研发及注册情况

HDM1005注射液是由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研发并拥有全球知识产权的1类化学新药，是多肽类人GLP-1（胰高血糖素样肽-1）受体和GIP（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受体的双靶点长效激动剂。临床前研究显示，HDM1005可通过激活GLP-1受体和GIP受体，促进环磷酸腺苷（cAMP）产生，增加胰岛素分泌，抑制食欲，延迟胃排空，改善脂肪代谢，具有降糖、减重及MASH改善的作用，同时，现有数据显示HDM1005具有良好的成药性和安全性。

相关文献和研究表明，脂肪在上呼吸道的沉积、肌肉结构的改变以及胸腹壁脂肪的堆积均可能导致OSA。鉴于肥胖与OSA间的关系，临床诊疗指南建议对OSA患者的肥胖进行治疗。临床前研究和已有的临床I期数据显示，HDM1005具有显著的减重效果；具有改善OSA合并肥胖或超重患者相关症状的潜力。

HDM1005注射液在中国的临床试验于2024年3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适应症为2型糖尿病、超重或肥胖人群的体重管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目前正在中国开展的Ia期、Ib期临床试验进展顺利，预计于2024年Q4获得Ia期临床研究报告、Ib期（第一部分）临床试验的顶线结果，并计划于2025年初启动II期临床试验。HDM1005注射液体重管理适应症的美国临床试验申请于2024年4月获得FDA批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HDM1005注射液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适应症的美国临床试验申请于2024年11月获得FDA批准（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2024年10月，中美华东完成向美国FDA递交HDM1005注射液"用于OSA合并肥胖或超重患者的治疗"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并于近日获得FDA批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HDM1005注射液为多肽类人GLP-1受体和GIP受体的双靶点长效激动剂，GLP-1类产品具有减肥、降糖和心血管获益等作用，是相对成熟和安全的靶点。

围绕GLP-1靶点，公司已构筑了全方位和差异化的产品管线，包括口服、注射剂在内的长效及多靶点全球创新药和生物类似药：

（1）公司利拉鲁肽注射液分别获批上市用于治疗成人2型糖尿病、肥胖或体重超重（商品名：利鲁平?），是公司GLP-1靶点首个上市产品，也是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利拉鲁肽生物类似药。

（2）公司自主研发的口服小分子GLP-1受体激动剂HDM1002已获得中国和美国的IND批准，已于2024年10月获得体重管理适应症中国II期临床研究的顶线结果，计划2024年Q4递交pre-III期沟通申请，并预计在2025年Q1开展体重管理适应症临床III期试验。同时，该产品正在中国开展糖尿病适应症II期临床研究。

（3）控股子公司浙江道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研的FGF21R/GCGR/GLP-1R靶点的多重激动剂DR10624目前正在新西兰开展肥胖合并高甘油三酯血症的Ib/IIa期临床试验；同时，重度高甘油三酯血症的国内II期临床已启动，正在受试者入组阶段；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适应症中国IND申请已于2024年11月获批。

（4）司美格鲁肽注射液糖尿病适应症已完成III期临床研究全部受试者入组，预计2024年Q4获得主要终点数据并递交pre-BLA沟通。司美格鲁肽注射液体重管理适应症的IND申请已于2024年9月底获批。

本次HDM1005注射液临床试验获批，是该款产品研发进程中的又一重要进展，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内分泌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根据美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一系列临床试验并经美国FDA批准后方可上市。此次获得临床试验批准，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药品研发存在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药物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会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药物研发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24　　证券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质增效，围绕高质发展布局转型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为商业地产和水泥建材两大板块，主要包括商业地产的出租、自营联营及托管业务和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2024年公司管理层致力于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做好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改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强化顶层设计，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在稳固提升现有产业经营效益的基础上，聚焦新质生产力，寻求转型突破和能级提升。主要体现为：

一、坚持降本提质增效，抢抓效益促推转型。商业板块品质改造与经营效益两手抓，通过天一广场、和义大道硬件升级改造焕新，积极构建多元业态体系，全方位提升精细化服务，促进商圈品质升级，持续提升竞争力；坚持"大天一"商圈联动一体化思路，创新消费场景、增强消费体验、激发消费活力，提升商圈质效；强化品牌、管理和服务输出，加强新业务、新渠道拓展。水泥板块各公司加大重点项目开发力度，加强品牌建设和客户服务，强化成本控制，优化供应商管理，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引进先进技术对现有水泥设备实施技改，布局水泥技改细分市场领域及上下游的延链、拓链，同时积极研发绿色低碳、特种高端新型建材，实行差异化竞争，提高核心竞争力。

二、加速推进结构优化，提升上市公司能级。持续以市场化为导向，按照国资国企改革要求，稳步谋求公司产业结构和股权结构优化。公司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布局及新发展格局，围绕"新质生产力"，聚焦"高质量发展"，结合宁波产业集群优势，重点部署对新材料、新基建、新能源、新智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研究和资源对接，寻求新的产业机会。公司将充分发挥国资控股上市公司在战略支撑、产业引领、科技创新等方面的作用，积极推进，稳慎决策，加快产业结构升级转型步伐，全面提升公司产业竞争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政策，一直严格按照《章程》落实分红政策。2024年6月14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的方式向全体股东分配，分配金额为2.17亿元，现金分红比例为94.19%。自1996年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分红24.23亿元，其中近五年（2019-2023年度）累计分红15.03亿元，年均股利支付率高达86.19%，不断向资本市场传递长期价值投资信号。

公司将兼顾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加强市场预期引导，维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给予投资者合理的分红回报，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市场环境等因素，依法依规利用好各类市值管理工具，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引导推动股东长期投资和价值回归。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上市公司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尊重中小投资者，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与沟通坦诚度。

2024年，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与市场保持良好的公共关系，为专注经营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集体活动，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行业、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等信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

公司将ESG视为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积极践行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2024年3月公司首次发布社会责任报告，今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等政策文件，着手编制《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将更全面地阐述公司在经营中对于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所秉持的理念、建立的管理方法、推行的工作与达到的成效，回应包括投资者在内的利益相关方对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切。

四、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24年公司完成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27个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建设，提升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独立董事履职与企业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加强内部审计，提高经营风险防范能力。

2024年公司持续关注《公司法》、《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国九条"）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调整，并结合公司实际，继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优化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走深走实。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2024年，公司已组织董监高人员及股东代表等开展"新国九条"及1+N制度体系的集中培训以及其他相关培训，参加证监局监管工作会议，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监管精神，提高"关键少数"履职担当和规则意识，严守合规底线。

五、其他说明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24　　证券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uda@fu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6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裁：马林霞女士

副总裁：赵勇先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张琛炜先生

独立董事：邱妘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6日 (星期五) 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uda@fu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87647859

邮箱：fuda@fu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139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的通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医药"或"公司"）部分产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通过医保谈判，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奥特康唑胶囊、恒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Ⅰ)(Ⅱ)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氟唑帕利胶囊通过简易续约规则新增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并新增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瑞维鲁胺片、普瑞巴林缓释片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脯氨酸恒格列净片续约成功并新增适应症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昂丹司琼口溶膜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调整至常规目录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药品情况

（一）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	注射剂	适用于治疗腹部手术后中重度疼痛。

注：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本次为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是μ阿片受体（MOR）偏向性小分子激动剂。国外已有同类产品Trevena公司开发的Oliceridine（商品名：Olinvyk）于2020年在美国获批上市销售。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Trevena公司独家授权许可，Oliceridine于2023年5月在国内获批上市。2024年1月，公司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于国内获批上市，用于腹部手术后中重度疼痛；2023年12月，公司富马酸泰吉利定注射液用于治疗骨科手术后中重度疼痛的上市许可申请已获国家药监局受理。

（二）奥特康唑胶囊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奥特康唑胶囊	胶囊剂	用于治疗重度外阴阴道假丝酵母菌病（VVC）。

注：奥特康唑胶囊本次为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奥特康唑是公司从美国Mycovia公司引进的新型口服小分子选择性真菌CYP51抑制剂，可高度特异性抑制真菌CYP51酶而发挥抗菌作用。奥特康唑用于治疗复发性外阴阴道假丝酵母菌病的适应症已于2022年4月在美国获批上市。国内外有氟康唑、伊曲康唑、伏立康唑等多种同类产品获批上市。经查询，奥特康唑同类产品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25.31亿美元。

（三）恒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Ⅰ)(Ⅱ)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恒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Ⅰ)(Ⅱ)	片剂	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适用于适合接受脯氨酸恒格列净和盐酸二甲双胍治疗的2型糖尿病成人患者改善血糖控制。

注：恒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Ⅰ)(Ⅱ)本次为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恒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Ⅰ)(Ⅱ)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SGLT2抑制剂恒格列净与二甲双胍的固定剂量复方缓释制剂，本产品通过机制互补覆盖多重病理生理机制和多个靶点，兼具降糖和心肾保护，安全性良好，且与二者单药自由联合相比，复方制剂可通过减少服用药片数量简化降糖方案，有利于提高患者的治疗依从性。目前，国外已有多个同类复方缓释产品上市，包括阿斯利康的XIGDUOXR以及勃林格殷格翰和礼来合作开发的SYNJARDYXR等，其中阿斯利康的XIGDUOXR（安达释）2023年6月在国内获批上市。经查询，XIGDUOXR和SYNJARDYXR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72.11亿美元。

（四）氟唑帕利胶囊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氟唑帕利胶囊	胶囊剂	1. 适用于既往经过二线及以上化疗的伴有胚系BRCA突变(gBRCAm)的铂敏感复发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患者的治疗。 2. 适用于铂敏感的复发性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成人患者在含铂化疗达到完全缓解或部分缓解后的维持治疗。 3.适用于晚期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成人患者在一线含铂化疗达到完全缓解或部分缓解后的维持治疗。

注：氟唑帕利胶囊本次通过简易续约规则新增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第3项为新增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适应症。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氟唑帕利是一种聚腺苷二磷酸核糖聚合酶（PARP）抑制剂，可特异性杀伤BRCA突变的肿瘤细胞。经查询，氟唑帕利目前国外有同类产品Olaparib（商品名Lynparza）、Rucaparib（商品名Rubraca）、Niraparib（商品名Zejula）和Talazoparib（商品名Talzenna）于美国获批上市销售，其中Olaparib（商品名利普卓）于2018年8月在中国获批上市。国内再鼎医药的甲苯磺酸尼拉帕利胶囊（商品名则乐）于2019年12月在中国获批上市；百济神州的帕米帕利胶囊（商品名百汇泽）于2021年4月在中国获批上市。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Olaparib、Niraparib和Talazoparib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38.13亿美元。

（五）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	注射剂	1.本品用于至少经过二线系统化疗的复发或难治性经典型霍奇金淋巴瘤患者的治疗。 2.本品用于既往接受过索拉非尼和/或含奥沙利铂系统化疗的晚期肝细胞癌患者的治疗。 3.本品联合培美曲塞和卡铂适用于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突变阴性和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阴性的、不可手术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NSCLC）的一线治疗。 4. 本品用于既往接受过一线化疗后疾病进展或不可耐受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患者的治疗。 5.本品用于既往接受过二线及以上化疗后疾病进展或不可耐受的晚期鼻咽癌患者的治疗。 6.本品联合顺铂和吉西他滨用于局部复发或转移性鼻咽癌患者的一线治疗。 7.本品联合紫杉醇和顺铂用于不可切除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患者的一线治疗。 8.本品联合紫杉醇和卡铂用于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的一线治疗。 9.本品联合甲磺酸阿帕替尼用于不可切除或转移性肝细胞癌患者的一线治疗。

注：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本次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并新增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第2项为修订适应症范围后，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适应症。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是人源化抗PD-1单克隆抗体，可与人PD-1受体结合并阻断PD-1/PD-L1通路，恢复机体的抗肿瘤免疫力，从而形成癌症免疫治疗基础。国外有多款PD-1单克隆抗体获批上市，包括帕博利珠单抗（默沙东，商品名可瑞达）、纳武利尤单抗（百时美施贵宝，商品名欧狄沃）、cemiplimab（再生元制药，商品名Libtayo）和dostarlimab（葛兰素史克，商品名Jemperli）等。国内也有多款PD-1单克隆抗体获批上市。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抗PD-1抗体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375.92亿美元。

（六）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	片剂	本品适用于激素受体（HR）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HER2）阴性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患者： 1.与芳香化酶抑制剂联合使用作为初始内分泌治疗； 2.与氟维司群联合用于既往曾接受内分泌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的患者。

注：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本次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化学药品1类新药，是一种口服、高效、选择性的小分子CDK4/6抑制剂。全球首个上市的CDK4/6抑制剂为辉瑞公司研发的Palbociclib（商品名Ibrance），目前已在美国、欧盟、日本、中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上市。其他已被FDA批准上市的CDK4/6抑制剂有诺华研发的Ribociclib（商品名Kisqali），礼来研发的Abemaciclib（商品名Verzenio）和G1 Therapeutics研发的Trilaciclib（商品名Cosela），均已在国内上市。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羟乙磺酸达尔西利片同类产品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108.64亿美元。

（七）瑞维鲁胺片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瑞维鲁胺片	片剂	本品适用于治疗高瘤负荷的转移性激素敏感性前列腺癌（mHSPC）患者。

注：瑞维鲁胺片本次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瑞维鲁胺片是第二代AR抑制剂，相较于第一代AR抑制剂，具有更强的AR抑制作用，且无激动作用。目前国内外已有恩扎卢胺、阿帕他胺、达罗他胺等多个第二代AR抑制剂上市。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瑞维鲁胺片同类产品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87.23亿美元。

（八）普瑞巴林缓释片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普瑞巴林缓释片	片剂	用于治疗带状疱疹后神经痛。

注：普瑞巴林缓释片本次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普瑞巴林是抑制性神经递质γ-氨基丁酸（GABA）的结构衍生物，与中枢神经系统组织中α2-δ位点（电压门控钙通道的一个辅助性亚基）有高度亲和力。普瑞巴林缓释片由辉瑞公司开发，2017年10月在美国获批上市，商品名为Lyrica?CR，用于治疗糖尿病性外周神经病变引起的神经性疼痛和带状疱疹后神经痛。除公司外，国内未有其他公司同类产品获批上市。经查询，普瑞巴林相关剂型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26.27亿美元。

（九）脯氨酸恒格列净片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脯氨酸恒格列净片	片剂	本品适用于改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1.单药：本品单药可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改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2.与盐酸二甲双胍联合使用：在单独使用盐酸二甲双胍血糖控制不佳时，本品可与盐酸二甲双胍联合使用，配合饮食和运动改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3.与盐酸二甲双胍和磷酸瑞格列汀联合使用：在单独使用盐酸二甲双胍血糖控制不佳时，本品可与盐酸二甲双胍和磷酸瑞格列汀联合使用，配合饮食和运动改善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注：脯氨酸恒格列净片续约成功并新增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第3项为新增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适应症。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脯氨酸恒格列净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SGLT2抑制剂，通过减少肾小管滤过的葡萄糖的重吸收，从而增加尿糖排泄，是"十二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糖尿病领域唯一获批上市的1类化学创新药。全球范围内的SGLT2抑制剂上市产品包括阿斯利康的达格列净、强生的卡格列净和勃林格殷格翰的恩格列净等。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SGLT2抑制剂相关产品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155.68亿美元。

（十）昂丹司琼口溶膜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昂丹司琼口溶膜	膜剂	1.预防高致吐性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昂丹司琼口溶膜可用于预防高致吐性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包括顺铂≥50mg/m2。 2.预防中度致吐性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昂丹司琼口溶膜可用于预防初次和反复进行中度致吐性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 3.预防放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昂丹司琼口溶膜可用于预防全身放疗、腹部局部高强度放疗、腹部日常放疗引起的恶心呕吐。 4.预防手术后恶心和/或呕吐：昂丹司琼口溶膜可用于预防手术后的恶心和/或呕吐。与其他的止吐药一样，不建议对手术后不可能发生恶心呕吐的患者采用常规的预防措施。对于手术后必须避免恶心和/或呕吐的患者，建议给予昂丹司琼口溶膜，即使术后恶心和/或呕吐的发生率很低。

注：昂丹司琼口溶膜续约成功保留在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昂丹司琼是一种选择性5-HT3受体拮抗剂，昂丹司琼口溶膜是MonoSolRxLLC公司开发的一种止吐药新剂型，2010年获美国FDA批准上市，商品名为Zuplenz。目前国内上市销售的剂型主要是盐酸昂丹司琼片、胶囊、口崩片和注射液，公司昂丹司琼口溶膜为国内首家上市品种。经查询，昂丹司琼相关剂型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12.15亿美元。

（十一）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	鼻用制剂	1.用于成人术前镇静/抗焦虑； 2.用于2-6周岁儿童全麻手术前的镇静/抗焦虑。

注：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调整至常规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盐酸右美托咪定是一种高选择性α2-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具有抗交感、抗焦虑和近似自然睡眠的镇静作用，同时具有一定的镇痛作用。2023年3月，公司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用于成人术前镇静/抗焦虑适应症获批上市；2023年8月，公司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用于2-6周岁儿童全麻手术前的镇静/抗焦虑适应症获批上市。2024年4月，四川普锐特药业的盐酸右美托咪定鼻喷雾剂获批上市。

（十二）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

1.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	注射剂	用于与镇静麻醉药（如丙泊酚）联合诱导和实施全身麻醉。

注：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调整至常规国家医保目录。

2.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盐酸艾司氯胺酮是具有镇痛和增加剂量引起麻醉作用的手性环己酮衍生物，主要通过阻滞N-甲基-D-天冬氨酸(NMDA)受体来发挥镇痛作用。盐酸氯胺酮由Parke-Davis公司于1962年首先研发，辉瑞制药收购该公司后，继续开发了氯胺酮的右旋拆分体——右旋氯胺酮，即艾司氯胺酮。盐酸艾司氯胺酮目前已分别在澳大利亚、德国、荷兰等国家上市。公司盐酸艾司氯胺酮注射液（2ml:50mg）为国内首家上市品种。经查询，盐酸艾司氯胺酮相关剂型2023年全球销售额合计约6.74亿美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药品2023年度合计销售额约为34.60亿元，2024年1-3季度合计销售额约为40.08亿元。公司上述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将有利于药品的销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暂无法估计。国家医保目录（2024年）将于2025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医保支付标准、医保报销细则等相关信息，需以国家医疗保障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公示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4-119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地诺孕素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九珑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珑人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地诺孕素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批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地诺孕素片

二、证书编号：2024S02832

三、剂型：片剂

四、规格：2mg

五、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六、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七、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9426

八、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9年11月21日

九、上市许可持有人：武汉九珑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十、药品生产企业：武汉九珑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地诺孕素片适应症为治疗子宫内膜异位症。九珑人福于2023年7月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地诺孕素片的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目前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900万元。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地诺孕素片2023年在我国城市、县级终端公立医院及城市药店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4.3亿元，主要厂商为Jenapharm GmbH & Co. KG、上海汇伦江苏药业有限公司等。

本次地诺孕素片获批，标志着九珑人福具备了在中国市场生产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该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其上市销售将给公司带来积极影响。九珑人福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着手安排地诺孕素片的生产上市。该产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4-12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公司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的通知》（医保发[2024]33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的产品注射用磷丙泊酚二钠、盐酸氢吗啡酮缓释片和氯巴占片通过谈判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2024年）》（以下简称 "《国家医保目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分类	药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协议有效期	备注
神经系统药物/麻醉剂/全身麻醉剂/其他全身麻醉药/乙	注射用磷丙泊酚二钠	注射剂	限成人全身麻醉的诱导	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新纳入
神经系统药物/镇痛药/阿片类/天然阿片碱/乙	盐酸氢吗啡酮缓释片	片剂	限成人重度疼痛	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新纳入
神经系统药物/精神安定药/抗焦虑药/苯二氮卓衍生物/乙	氯巴占片	片剂	限2岁及以上Lennox-Gastaut综合征（LGS）患者癫痫发作的联合治疗	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新纳入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1、宜昌人福注射用磷丙泊酚二钠为1类化药，于2021年5月获批。目前国内生产厂家仅有宜昌人福。2023年宜昌人福注射用磷丙泊酚二钠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500万元，该产品2024年1-9月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750万元。

2、宜昌人福盐酸氢吗啡酮缓释片为3类化药，于2023年12月获批，于2024年7月上市。目前国内生产厂家仅有宜昌人福。

3、宜昌人福氯巴占片为3类化药，于2022年9月获批。目前国内生产厂家仅有宜昌人福。2023年宜昌人福氯巴占片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600万元，该产品2024年1-9月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1,10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宜昌人福的产品通过谈判纳入《国家医保目录》，预计未来将对产品销售起到积极的作用，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影响暂无法估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4-062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公司提供业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秀广告"）系公司的全资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提供且尚在存续期的担保总额为193,500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47%。其中，公司为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0,500万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业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3,000万元。上述担保均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事项概述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公司天下秀广告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快手"）及北京晨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钟科技"）签署的《快手2025年度合作伙伴合作协议》《磁力聚星2025年度合作伙伴合作协议》（具体以双方正式签署的协议名称为准）及其任何补充协议、附件、交易文件和相关文件（以下合称"主协议"）项下天下秀广告所负的全部债务的履行（以下简称"主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2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业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的金额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北海市四川路356号北海软件园3幢5层002号（北海高新区）

法定代表人：李檬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平面设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经营状况

被担保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2,202.00	407,742.86
负债总额	337,442.13	322,242.77
银行贷款总额	43,150.27	22,5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37,442.13	322,242.77
资产净额	84,759.87	85,500.09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0,963.91	252,455.40
净利润	11,790.98	740.21

（三）关联关系

被担保方系公司全资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北京晨钟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5.担保业务范围：主协议项下产生的天下秀广告对北京快手及晨钟科技的所有应付款项、滞纳金、利息等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业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提供且尚在存续期的担保总额为193,500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47%。其中，公司为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0,500万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业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4-079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担保范围内涉及部分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本担保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节约财务费用、降低资金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为子公司代开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等相关业务，并就该等业务项下对子公司的付款义务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即子公司未及时、足额履行付款义务的，由公司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代开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等相关业务，并就该等业务项下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付款义务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目前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0,473.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2,761.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0%。

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包括为子公司提供项目贷款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融资贷款担保方提供的反担保及为子公司代开保函等提供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4-080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16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16日

至2024年1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2024年11月29日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16	节能风电	2024/12/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3日（9:00-11:30，13:30-16: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11层1115房间证券法律（合规）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

（1）个人股东本人登记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登记的：须出具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股东（或代理人）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法律（合规）部登记或用信函（以收信邮戳为准）、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上述登记所需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合规）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1层1115房间）

联系方式：010-83052221

传　　真：010-83052204

邮　　编：100082

2、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4-078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1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姜利凯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代开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等相关业务，并就该等业务项下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付款义务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代开非融资性保函等的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刘少静、肖兰、沈军民、马西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4年修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四项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3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80）。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